**台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2020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**

根据《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》要求，现将我单位2020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：

1. 基本情况
2. 现有事项及办理情况

 1.现有事项及办理情况。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我单位共有行政许可事项52项，已全部纳入江门市行政许可标准化目录和权责清单，均已进驻广东省政务服务网并向社会公布办事指南。

 2.许可事项办理情况。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我单位收到行政许可事项申请29件，受理29件，办结29件。

（二）依法实施情况

1.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设定行政审批权限。对我单位所有行政许可事项进行梳理，所有事项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制定办事指南，明确受理范围、设立依据、审批机关、审批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时限、办理流程等内容；没有实施广东省政务服务网上《政务服务事项通用目录》之外的行政审批事项；不存在违法违纪设立审批事项、指定咨询机构变相审批、自行设置前提条件等行为；没有擅自增减行政许可审批环节、条件的许可事项的情况。在行政许可审批案卷评查中，未发现有超出裁量基准和许可条件的审批情况。

2.优化审批流程和简化审批程序。我单位行政许可事项均支持“网上办”、“就近办”、“一次办”，可通过邮寄方式提交申请材料和送达事项结果，减少事项申请人跑动次数；严格按照法定办结时间按时办结事项，办理过程中严格履行一次性告知责任制；压缩事项审批时限，根据事项标准化工作要求，对我单位行政事项办理时限进行压缩。2020年全年未收到对我单位行政许可审批行为的举报投诉，未发现有违法违规审批的情况出现。

（三）公开公示情况

我单位所有行政许可事项均在“广东政务服务网”公开公示办事指南，包括相关法律法规、申请材料、申请书格式范本、申请方式、咨询投诉方式等信息，并动态维护更新。行政许可审批结果信息在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在信用台山、江门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、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公示。

1. 监督管理情况

结合日常行政检查，积极开展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，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；加强信用监管，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。同时，我局制定了实施行政许可事项有关监管措施、标准，对行政许可事项进行严格的监督检查。推进“互联网+监管”工作，以国务院各部门监管事项目录清单为基础，结合我单位实际监管职能，全面梳理我单位监管职能范围内的监管事项，并及时将监管数据录入系统。

根据事项办理流程，加强各环节工作人员自身廉政意识和防范意识，向社会公开审批流程和投诉电话，接受社会公众监督。

1. 实施效果情况

2020年，我单位共审批同意29件行政许可审批，按时办结率100%。我单位各项行政审批申请、受理渠道畅通，审批及时，未发现存在擅自变更条件、无故不受理、超范围审批等情况出现，达到行政许可依法、高效、快速的要求。我单位行政许可事项均已进驻网上办事大厅，行政许可事项一窗受理率、全流程网办率、自助办、就近办等指标均达100%。未收到对我单位行政许可审批行为的举报投诉，未发现有违法违规审批的情况出现，群众认可度和满意度高。

1. 存在问题和困难

一是部分申请人仍习惯通过电话和上门咨询，网上申请使用不多。二是相关工作人员未能及时跟进学习新修改的法律法规，造成在实际工作当中遇到新问题时不能及时给出相关法律依据。

1. 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
2. 加强对事项网办的宣传，做好网上办事指引，逐步引导群众习惯使用网上申请。
3. 加强对行政审批各个环节工作人员的日常学习管理，不断增强工作能力。

 台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 2021年3月31日